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龍記（百慕達）集團有限公司*
LUNG KEE (BERMUDA)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5）

網址：<http://www.irasia.com/listco/hk/lkm>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末期業績

業績

龍記（百慕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附註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
|-------------------|----|--------------|--------------|
| 收入 | 2 | 2,532,460 | 2,611,583 |
| 其他收入 | | 42,272 | 14,581 |
| 投資物業公平值之增加 | | 28,000 | 15,100 |
|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 | 4,854 | (17,566) |
| 原材料及已用消耗品 | | (1,124,591) | (1,080,763) |
| 僱員福利支出 | | (471,450) | (495,654) |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 (161,269) | (168,126) |
| 其他支出 | | (460,866) | (420,452) |
| 須於五年內完全清還之銀行借款之利息 | | (3,136) | (1,110) |
| 除稅前溢利 | | 386,274 | 457,593 |
| 所得稅開支 | 3 | (109,500) | (135,105) |

|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
|---------------|----------------|----------------|
| 年度溢利 | 276,774 | 322,488 |
| 其他全面收入： | | |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滙兌差額 | 75,246 | 90,589 |
| 年度總全面收入 | <u>352,020</u> | <u>413,077</u> |
| 年度溢利歸屬於：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273,965 | 318,825 |
| 非控股股東權益 | 2,809 | 3,663 |
| | <u>276,774</u> | <u>322,488</u> |
| 年度總全面收入歸屬於：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349,565 | 409,102 |
| 非控股股東權益 | 2,455 | 3,975 |
| | <u>352,020</u> | <u>413,077</u> |
| | <i>港仙</i> | <i>港仙</i> |
| 每股盈利 | 5 | |
| — 基本 | <u>43.45</u> | <u>50.77</u> |
| — 攤薄 | <u>43.33</u> | <u>50.49</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附註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
|------------------|----|------------------|------------------|
| 資產及負債 |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投資物業 | | 84,500 | 56,500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1,091,659 | 683,834 |
| 預付租賃款項 — 非即期部份 | | 108,914 | 105,959 |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之按金 | | 1,493 | 5,027 |
| | | <u>1,286,566</u> | <u>851,320</u>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6 | 628,230 | 620,020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7 | 511,996 | 580,470 |
| 應收票據 | 7 | 38,906 | 44,038 |
| 預付租賃款項 — 即期部份 | | 2,505 | 1,426 |
| 銀行結存及現金 | | 652,739 | 869,956 |
| | | <u>1,834,376</u> | <u>2,115,910</u> |
| 流動負債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8 | 454,198 | 429,706 |
| 應付票據 | 8 | 38,022 | 44,502 |
| 應付稅項 | | 694 | 19,811 |
| 應付股息 | | 93 | 72 |
| 衍生金融工具 | | — | 50 |
| 無抵押銀行借款 — 一年內屆滿 | | 252,366 | 258,101 |
| | | <u>745,373</u> | <u>752,242</u> |
| 流動資產淨值 | | <u>1,089,003</u> | <u>1,363,668</u> |
|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 | <u>2,375,569</u> | <u>2,214,988</u> |

|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
|--------------|------------------|------------------|
| 非流動負債 | | |
| 遞延稅項負債 | 58,937 | 29,620 |
| | <u>2,316,632</u> | <u>2,185,368</u> |
| 資本及儲備 | | |
| 股本 | 63,129 | 62,969 |
| 儲備 | 2,245,001 | 2,113,434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2,308,130 | 2,176,403 |
| 非控股股東權益 | 8,502 | 8,965 |
| 總權益 | <u>2,316,632</u> | <u>2,185,368</u> |

附註：

1.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應用

本年度，本集團採用了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 24 號（二零零九年 經修訂） | 二零一零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關連人士披露 |
|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14 號（修訂本） | 供股分類 最低資金規定之預付款項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19 號 | 以股本工具清償財務負債 |

於本年度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的披露資料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 披露 — 轉讓財務資產 ¹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 披露 — 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²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修訂本）及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的強制生效 日期及過渡披露 ³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 金融工具 ³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 綜合財務報表 ²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 | 共同安排 ²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 |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²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 | 公平值計量 ² |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 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 ⁵ |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 遞延稅項 — 收回相關資產 ⁴ |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 僱員福利 ² |
|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 獨立財務報表 ² |
|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² |
|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修訂本） | 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⁶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 第 20 號 | 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產生的剝採成本 ² |

¹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 (修訂本) 提供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一般性原則之例外情況，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之計量應反映該實體預期以收回資產賬面值的方式而產生之稅務後果。特別是，在此項修訂下，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物業」以公平值模式計量之投資物業，除非假定在若干情況下被推翻，否則就計量遞延稅項而言假定其可透過出售收回。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 (修訂本)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董事預期，於日後會計期間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 (修訂本)，可能導致對本集團之投資物業 (其賬面值假定可透過出售收回) 於過往年度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金額作出調整。倘假定被推翻，董事預期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 (修訂本) 可能減少以公平值模式計量之已確認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負債。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綜合財務報表概無造成重大影響。

2. 收入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模架及相關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收入指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並且不計入集團內之交易後之年內所售貨物發票值。

本集團僅擁有一個經營分類，該分類按照向主要營運決策者 (本集團董事會) 呈報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資料釐定，該分類為本集團之業績總和，包括所有收入、開支及稅務開支。

結果，本集團僅擁有一個報告分類。有關此分類之資料，可參閱整份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之分類業績指綜合全面收益表之除稅後溢利。

實體披露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絕大部份非流動資產乃位於相關集團實體所在地點，即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下表列明本集團按客戶地點劃分之收入分析：

|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
|----------|------------------|------------------|
| 中國（香港除外） | 2,182,691 | 2,269,224 |
| 香港 | 5,708 | 8,078 |
| 其他 | 344,061 | 334,281 |
| | <u>2,532,460</u> | <u>2,611,583</u> |

本集團之客源極為廣泛，包括歐洲、美洲及亞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個年度，並無單一客戶佔本集團收入 10% 以上。

3. 所得稅開支

|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
|----------------|----------------|----------------|
| 稅項開支包括： | | |
| 香港利得稅 | | |
| — 本年度 | 12,141 | 1,483 |
|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52 | 44 |
| | <u>12,193</u> | <u>1,527</u> |
| 香港以外司法權區之稅項 | | |
| — 本年度 | 71,377 | 122,704 |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不足 | (4,623) | 124 |
| — 由遞延稅項轉入 | 1,236 | 826 |
| | <u>67,990</u> | <u>123,654</u> |
| 遞延稅項 | | |
| — 本年度 | 30,553 | 10,750 |
| — 轉至本年度所得稅 | (1,236) | (826) |
| | <u>29,317</u> | <u>9,924</u> |
| | <u>109,500</u> | <u>135,105</u> |

香港利得稅於該兩年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 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規定，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 25%。

根據有關之中國法律及法規，本公司其中一間中國附屬公司中有權自其首個獲利年度起計之兩個年度內獲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接下來三個年度則可獲 50% 之稅率減免。二零零七年為此附屬公司首年獲授權享有稅項豁免。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該項減免將持續，而此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有權按 12.5%（二零一零年：12.5%）之特許稅率繳稅。

根據有關之中國法律及法規，本公司其中一間中國附屬公司於本年獲享 24%（二零一零年：22%）之過渡優惠稅率。

於香港及中國以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於該等司法權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4. 股息

|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
|-----------------------------------------------|----------------|----------------|
| 於年內已確認宣派之股息： | | |
| 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 — 每股 13 港仙（二零一零年：二零一零年中期股息每股 13 港仙） | 82,024 | 81,684 |
| 二零一一年中期特別股息 — 無（二零一零年：每股 5 港仙） | — | 31,417 |
| 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 — 每股 18 港仙（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每股 11 港仙） | 113,398 | 69,043 |
| 二零一零年末期特別股息 — 每股 5 港仙（二零一零年：無） | 31,499 | — |
| | <u>226,921</u> | <u>182,144</u> |

董事會已決定支付合共約 82,067,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 113,398,000 港元及末期特別股息 31,499,000 港元）之末期股息每股 13 港仙（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每股 18 港仙及末期特別股息每股 5 港仙）予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五日名列於股東名冊上之本公司股東。

5. 每股盈利

每股擁有人應佔之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照以下之數據計算：

|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之溢利 | <u>273,965</u> | <u>318,825</u> |
| 股份數目： | | |
| | 二零一一年 | 二零一零年 |
| 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630,548,599 | 627,929,802 |
| 產生潛在具攤薄性普通股之影響： | | |
| 行使購股權 | <u>1,705,123</u> | <u>3,501,192</u> |
| 為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u>632,253,722</u> | <u>631,430,994</u> |

6. 存貨

|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
|-----|----------------|----------------|
| 原材料 | 562,776 | 559,420 |
| 在製品 | 49,743 | 47,408 |
| 製成品 | <u>15,711</u> | <u>13,192</u> |
| | <u>628,230</u> | <u>620,020</u> |

本集團年內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約 1,842,03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1,801,012,000 港元）。

7.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列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乃約 420,893,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476,892,000 港元）之貿易應收款項。

一般而言，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期介乎 30 日至 90 日。下列為於報告日期結束時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呆壞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呈列以發票日期為基礎）。

|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
|---------|----------------|----------------|
| 零至六十日 | 343,905 | 403,311 |
| 六十一至九十日 | 89,593 | 94,727 |
| 九十日以上 | 26,301 | 22,892 |
| | <u>459,799</u> | <u>520,930</u> |

8.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列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乃約 167,23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131,688,000 港元）之貿易應付款項，預收款項為約 20,825,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18,797,000 港元）。

下列為於報告日期完結時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呈列以發票日期為基礎）。

|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
|---------|----------------|----------------|
| 零至六十日 | 125,930 | 139,643 |
| 六十一至九十日 | 41,422 | 27,714 |
| 九十日以上 | 37,900 | 8,833 |
| | <u>205,252</u> | <u>176,190</u>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專注模架及相關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約 2,532,00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約 2,612,000,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 274,00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約 319,000,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為 43.45 港仙（二零一零年：50.77 港仙）。

回顧期內，日本經歷了有史以來最嚴重的地震及海嘯災難，加上歐美債務危機的陰霾籠罩下，全球經濟體系處於不穩定的狀況。因此，集團在回顧年度內的業績，與二零一零年業績比較，出現倒退。

二零一一年三月份，日本不幸發生嚴重地震及海嘯，引致大量工廠停產，機器、關鍵性零部件等的供應，出現嚴重短缺，集團部份客戶的正常生產受到重大影響，紛紛暫停開發新項目。加上歐美債務的負面影響，引發一連串的市場信心危機，以致很多產品開發計劃，被迫暫停或拖慢；在外圍環境眾多不利因素影響下，中國出口業務的增長速度放緩；而集團歐美市場的業務發展步伐亦因此受阻。另一方面，中國政府為了遏抑通脹而收緊銀行信貸，令銀根短缺，中國消費市場亦漸趨淡靜。面對市場整體訂單量減少情況下，模具行業競爭更趨激烈，模具產品價格受壓。為適應市場形勢，集團只好適量調整售價以保持市場份額。

然而經營成本上漲勢頭未竭；油價、電費、物流開支等運營成本持續向上，而工人的工資成本亦不斷提高，進一步影響集團的利潤表現。尤幸集團一直致力推行的成本監控、精簡架構及減省浪費等措施見效，成功控制營運成本的增幅。

在回顧期內，集團加大投資以持續優化及整合中國華南和華東地區各廠房的管理制度和生產模式。集團在中國浙江省杭州市，投資建設新廠房，基建工程正全力進行而進展尚算暢順；此基建投資項目，雖然增加了集團的資本性投資，短期內亦未能帶來回報，但長遠將為集團在華東及華北市場的發展帶來裨益。

另一方面，為加強生產及整體管理效益，集團成功將中國廣東省廣州廠房的生產線及設備合併至中國廣東省河源廠新建的高精密模架廠房內，集中生產高精密模架出口至歐美、日本等地；在整合的過渡期間，高精密模架的產能有短暫影響，但生產將逐步重上軌道並更具效率。

至於模具鋼材原料價格，相對較為平穩，整體波動不大。

整體來說，在眾多不利因素影響下，集團業績表現雖有下調，但業務發展尚算平穩。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存約 653,000,000 港元。銀行結存乃存放於香港及中國主要銀行作短期存款。

倘管理層認為風險重大，則本集團會採取審慎措施對沖任何外匯波動風險。

本集團持續投放資本開支於擴充廠房及建廠，並以內部資源撥付。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之總負債約 252,000,000 港元，相當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 2,308,000,000 港元之約 11%。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聘用約 5,700 名僱員，包括中國國內生產廠房約 5,300 名員工及香港和其他國家約 400 名員工。本集團對僱員實行具競爭力之酬金制度。晉升及加薪皆按其表現評估。本集團尚會因應僱員之個人表現向其批授購股權。

展望

近期歐美債務危機雖有改善跡象，但個別國家工業復甦速度仍然落差很大，受影響國家如未能推出有效方案徹底解決此債務危機，則其負面影響會持續困擾全球經濟體系，投資者信心仍未能完全恢復；集團預計歐美經濟短期內仍然疲弱，出口業務將繼續受阻。另外，中國政府剛宣佈調低國民生產總值(GDP)目標至 7.5%，銀行信貸調控未見明顯放寬，預期市場投資者會採取較保守的態度。然而，集團抱持一貫正面態度，縱使面對市場的反覆波動，仍會以追求持續及長遠平穩發展的理念來面對。

集團預計中國會減輕依賴以出口推動經濟增長，而鼓勵發展內銷消費市場，更致力推動發展節能環保、新能源汽車等產業。正好集團一直看重中國內銷市場，並視結合環保節能概念的消費產品為新興市場和未來產品發展的新方向；集團在中國浙江省杭州市投資的新廠房，正配合開發此新興環保產業及進一步向大型汽配市場發展。隨著中國國民平均收入增加，消費市場將會繼續興旺壯大。

為配合集團長遠發展目標，集團在中國浙江省杭州市投資建設的新廠房，預計模具鋼材銷售可於二零一二年第三季度初步運作；而模架生產可望於二零一三年第一季度部份試產。當新廠房完工和投入生產後，集團在中國華東、華北區的業務將擁有更大發展潛力。

至於中國廣東省河源市廠房，除持續整合生產流程及設備外；新成立的高精模部門將逐步達致規模效應，機床和人手配套已逐步到位，預計年底高精模架生產會完全成熟，產能將會大幅度提升，生產成本將降低而利潤率則相應提高；並進一步加快了集團中高檔次模具深層加工市場的發展步伐。

至於營運成本，預期仍會持續上升。隨著能源價格及勞工成本逐年攀升，集團已積極提倡綠色生產，配合環保節能的方向，除投資購入新機床以淘汰低效率機床、加速自動化外，並加倍注重機床保養、積極推動善用資源、減少浪費等措施，以提升企業效率及進一步減低營運成本和風險。另一方面，集團亦重視人力資源培訓，早已制定政策及配套設施以吸納及挽留技術人才；因此，雖然中國出現技術勞工短缺的問題，但相對來說，對集團影響不大。然而，勞工成本將會無可避免地相應增加。

由於全球經濟放緩，集團預期進口及國產模具鋼材價格趨於穩定，波動不大。集團會審慎應對市場變化及適當調控存貨，以降低產品成本。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協同管理層審閱了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了各項內部監控措施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綜合財務報表。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圍

本初步業績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之數字，乃經本集團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等同本集團該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數額。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應聘服務準則》或《香港保證應聘服務準則》，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保證應聘服務，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不會就初步業績公佈發表任何保證。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於將在二零一二年五月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 13 港仙（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每股 18 港仙及末期特別股息每股 5 港仙）予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五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建議之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或該日前後分派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日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七日（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股票連同已填妥之過戶表格（附於股票背頁或另行填寫）或標準過戶表格，最遲須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舖。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下午五時正，於新加坡 The Central Depository (Pte) Limited 開設之證券戶口記存有本公司股份之股東，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本公司同時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四日至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五日（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符合獲派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票連同已填妥之過戶表格（附於股票背頁或另行填寫）或標準過戶表格，最遲須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舖。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下午五時正，於新加坡 The Central Depository (Pte) Limited 開設之證券戶口記存有本公司股份之股東，可獲派建議末期股息。

購入、出售或贖回證券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或其他證券。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所有規定。

承董事會命
邵鐵龍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邵鐵龍先生（主席）、邵玉龍先生、麥貫之先生、韋龍城先生、馮偉興先生及丁宗浩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廖榮定先生、李達義博士及李裕海先生。

*僅供識別